证券代码：601456 证券简称：国联民生 公告编号：2026-045号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非公开发行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6,284,599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6,284,599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9月28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联民生”）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类型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限售股，具体如下：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份注册情况

2024年12月2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核准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主要股东、民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民生期货有限公司变更实际控制人等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911号），同意公司向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等45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相关资产，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8日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等事项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及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号）。

（二）限售股登记情况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共计2,640,269,065股，已于2025年1月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

（三）限售股锁定期安排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2,640,269,065股股份的锁定期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7日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号）及2025年4月17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号）。其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股份总数为6,284,599股，具体数量及限售期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限售股数（股）	锁定期安排
1	共青城民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19,490	自取得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股份之日起48个月或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新增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以孰晚者为准）不得转让
2	共青城民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61,202	
3	共青城民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03,907	
合计		6,284,599	

注1：2022年9月28日，共青城民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民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共青城民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受让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相关股份，并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以该等民生证券股份分别认购了公司1,919,490股、2,461,202股和1,903,907股股份，上述新增股份于2025年1月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

注2：2025年12月，共青城民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民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共青城民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更名为南昌民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昌民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南昌民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2025年3月10日，公司因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的208,550,573股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手续，公司股份总数由5,472,042,233股增加至5,680,592,806股，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2日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号）。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2,640,269,065股股份的全部锁定期安排及有关承诺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7日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号）及2025年4月17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号）。

其中，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时就其所持的本次限售股承诺：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以相关标的资产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取得标的资产之日起48个月或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新增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以孰晚者为准）不得转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对所持本次限售股的股份锁定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所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和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前述股东对所持本次限售股份作出的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6,284,599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9月28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共青城民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19,490	0.03	1,919,490	0
2	共青城民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61,202	0.04	2,461,202	0
3	共青城民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03,907	0.03	1,903,907	0
合计		6,284,599	0.11	6,284,599	0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6,284,599
合计	-	6,284,599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860,971,189	-6,284,599	854,686,59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819,621,617	6,284,599	4,825,906,216
股份合计	5,680,592,806	0	5,680,592,806

特此公告。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01456 证券简称：国联民生 公告编号：2026-046号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总裁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9月18日收到公司副总裁胡又文先生的辞职报告，胡又文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胡又文先生的辞职事项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并将按照有关要求做好工作交接。

特此公告。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00927 证券简称：永安期货 公告编号：2026-052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9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17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马志伟先生（代行董事长职责）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提前5日通知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会议选举公司董事、总经理马志伟先生为法定代表人，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法定代表人的工商变更登记等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法定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3）。

特此公告。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00927 证券简称：永安期货 公告编号：2026-053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总经理马志伟先生为公司法定代表人。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由董事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董事、总经理马志伟先生担任法定代表人，并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具体事宜。本次法定代表人的选举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00927 证券简称：永安期货 公告编号：2026-051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东方”）持有公司股份166,427,690股，占公司总股本11.47%，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披露了《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公司5%以上股东浙江东方因自身经营发展需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3,666,666股（含本数），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

2026年9月17日，公司收到浙江东方通知，截至2026年9月17日，浙江东方未减持公司股票，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166,427,690股
持股比例	11.47%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66,427,690股

注：公司于2026年7月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回购的股份5,110,900股，公司总股本减少导致浙江东方持股比例被动增加。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5月27日
减持数量	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6月18日～2026年9月17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0股 大宗交易减持，0股
减持价格区间	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0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43,666,666股
减持比例	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
当前持股数量	166,427,690股
当前持股比例	11.47%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期间，浙江东方未实施减持。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本次减持计划未设置最低减持数量和比例。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0859 证券简称：王府井 公告编号：临2026-062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光华支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光华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洼路支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北洼路支行”）

● 本次现金管理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33,000万元

● 现金管理期限：39天、76天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详情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本次公司购买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保本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的收益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本次现金管理情况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前提下，更好地发挥资金效益，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实现公司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二）现金管理的金额

本次现金管理产品合计金额为33,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817号）核准，公司于2021年12月成功向16家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5,250,07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4.11元，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XYZH/2021BJAA11651号验资报告验证，募集资金总额为3,743,079,205.55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25,822,433.87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717,256,771.68元，并于同月汇入本公司开立于工行金街支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0200000729200123652。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公司于2024年12月、2025年2月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洼路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光华支行分别开立了账号为20000011775400171611412及10262000001075001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5年11月，公司之分公司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单商场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单支行开立了账号为0200210319200216780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项用于支付西单商场优化改造项目支出。2026年5月，公司之子公司天津新燕莎奥特莱斯商业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开立了账号为0302017219300316379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项用于支付天津新燕莎奥特莱斯优化改造项目支出。

发行名称	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12月6日		
募集资金总额	374,307.92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71,725.68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截至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补充合并后存续公司的流动资金及偿还债务	100	不适用
	门店数字化转型与信息系统改造升级项目	43.79	2027-12
	门店优化改造项目	7.00	2028-12
	北京法雅商贸新开店铺建设项目	不适用(见注)	不适用
	本次交易有关的税费及中介机构费用	100	不适用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鉴于当前行业格局已发生重大变化，消费需求、业态模式持续迭代，导致法雅商贸新开门店建设项目投资回收期延长，也与公司当前聚焦现有门店提质增效、优化资源配置的经营战略不符。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终止募集资金对该项目的继续投入，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上述事项已公告，详见公司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暨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的公告》及《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四）投资方式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33,000万元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FZX26233	华夏银行光华支行	结构性存款	39天	13,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1%或1.71%或1.74%	否	是	否
欧元/美元固定日观察区间型结构性存款DFJ2609017	北京银行北洼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76天	20,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1%或1.63%	否	是	否

注：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涉及结构化安排。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456,000.00	369,000.00	2,339.11	87,000.00
2	普通大额存单	130,000.00	72,000.00	421.05	58,000.00
合计				2,760.16	145,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59,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96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152,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45,0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7,000.00

注：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除购买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外，剩余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的形式存放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协定存款余额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而变动，最终收益以银行结算为准。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3日召开了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2,000万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到期后的本金及收益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选择产品/业务品种、开立专用账户及产品专户、签署有关合同及协议等。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上述事项已公告，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三、本次现金管理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本次现金管理风险

尽管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现金管理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本次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8,843,640,246.43	38,810,460,699.51
负债总额	18,886,553,643.42	18,815,172,952.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957,086,603.01	19,995,287,747.05
项目	2025年1-12月（经审计）	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4,362,932.48	860,557,401.99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48.48%，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特此公告。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0681 证券简称：百川能源 公告编号：2026-028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百川燃气有限公司	31,000万元	101,500万元	是	否
北京冀全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1,000万元	3,00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319,082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89.61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百川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川燃气”）拟分别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市分行（以下简称“邮储银行”）申请借款和办理国内信用证业务。2026年9月17日，公司与民生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百川燃气提供20,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公司与邮储银行签署两份《连带责任保证合同》和一份《国内贸易融资担保保证合同》，为百川燃气分别提供5,500万元、3,500万元和2,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上述担保后，公司为百川燃气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01,5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18,500万元。

公司子公司北京冀全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冀全”）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立路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申请授信。2026年9月17日，公司与兴业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北京冀全提供1,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上述担保后，公司为北京冀全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7,000万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已于2026年4月28日和2026年5月19日分别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下属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及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52亿元。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内，无需再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百川燃气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百川燃气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胡铱飞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1023754014070U		
成立时间	2003年6月25日		
注册地	河北省廊坊市永清县武隆南路160号		
注册资本	36,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燃气经营；燃气汽车加气经营；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家居用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户外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电子产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安防设备销售；消防器材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皮革制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511,083.49	492,383.10
	负债总额	348,946.77	340,001.86
	资产净额	162,136.72	152,381.24
	营业收入	189,870.39	377,533.96
	净利润	9,402.07	20,235.01

（二）北京冀全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北京冀全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马娜敏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6MA7GUA582M		
成立时间	2022年2月16日		
注册地	北京市怀柔区庙城镇庙城村临300号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电器辅件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照明器具制造；旧货销售；卫生洁具销售；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电气设备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室内空气污染治理；软件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办公用品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专业设计服务；消防技术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科技中介服务；物业管理；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电子专用设备销售；自动售货机销售；安防设备销售；消防器材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机动车充电销售；工程管理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家用电器安装服务。许可项目：压力锅生产；电气安装服务；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住宅室内装饰装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452.64	21,083.93
	负债总额	11,757.50	13,924.35
	资产净额	8,695.14	7,159.58
	营业收入	6,214.40	16,587.48
	净利润	1,535.56	3,904.96

三、担保文件的主要内容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百川燃气	民生银行	连带责任保证	人民币20,000万元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邮储银行	连带责任保证	人民币5,500万元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保证	人民币3,500万元	
		连带责任保证	人民币2,000万元	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北京冀全	兴业银行	连带责任保证	人民币1,000万元	每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提供的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经营稳定，资信良好，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范围内，已经公司董事会全票审议通过。董事会认为年度担保预计考虑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需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扣除已履行完毕的担保，本次新增担保后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19,08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9.61%。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情况，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88176 证券简称：亚虹医药 公告编号：2026-035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核心技术人员Ningshu Liu女士因个人原因，于近日申请辞去公司所任职务。离职后，Ningshu Liu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 公司已建立完善的研发体系，研发团队结构合理，不存在对单一核心技术人员的依赖。Ningshu Liu女士负责的工作均已完成交接，其离职不会影响公司专利等知识产权权属的完整性，不会对公司整体研发创新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一、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Ningshu Liu女士近日因个人原因于申请辞去公司所任职务。离职后，Ningshu Liu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及董事会对Ningshu Liu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一）核心技术人员的情况

Ningshu Liu女士，1964年生，德国国籍。Ningshu Liu女士于北京大学取得学士学位，于东京大学基础医学研究所取得硕士学位，德国马尔堡大学获得博士学位。曾先后于拜耳德国肿瘤研究部任首席研究员、免疫肿瘤实验室主任、拜耳免疫肿瘤学研究战略带头人、拜耳德国癌症信号实验室主任，于复星医药全球研发中心联席首席科学官、复星医药星浩澎博董事长、复宏汉霖转化医学高级副总裁；辞职前任公司首席科学官。

（二）参与的研发项目和专利技术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Ningshu Liu女士在任职期间参与了公司部分研发项目和相关专利申请工作，其参与研发的知识产权所有权均归属于公司或子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专利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其离职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专利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也不存在影响公司知识产权权属完整性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持续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

（三）履行保密及竞业限制情况

根据公司与Ningshu Liu女士签署的《竞业限制协议》《保密协议》等相关协议，约定在与公司保持雇佣关系期间和解除雇佣关系之后，均应保守公司保密信息，严禁使用、使别人获得、出口、泄露或向任何第三方提供公司的任何保密信息。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Ningshu Liu女士存在违反上述相关协议的情形。

二、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长期的积累、实践和发展，已经构筑了覆盖药物发现及机制研究、临床前开发、药学研究、转化科学研究、中国和全球临床试验、法规与注册申报的完整研发体系，并形成了一只高效、稳定的研发团队。团队成员各司其职并最终形成集体成果，不存在对特定核心技术人员的依赖。2023年末、2024年末、及2025年末，公司的研发人员数量分别为198人、176人、180人。Ningshu Liu女士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整体研发实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等方面造成实质性影响。

本次变动前后核心技术人员具体如下：

期间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本次调整前	PAN KE、Ningshu Liu、孙巧玲、马集、刘江华
本次调整后	PAN KE、孙巧玲、马集、刘江华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公司已建立完善的研发体系，研发团队结构合理，不存在对单一核心技术人员的依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Ningshu Liu女士已完成工作交接。公司研发工作稳步推进，现有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团队人员能够支持公司现有及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本次变动不会影响公司研发工作的进程。公司将持续加大对专业技术人才的引进和培养，不断完善研发体系、研发团队的建设，持续提升研发创新能力。

特此公告。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8806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6-056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30日（星期三）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22日（星期二）至09月2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hotgen@hotgen.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7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30日（星期三）14:00-15: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30日（星期三）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林长青先生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石永沾先生

财务总监：解中超先生

独立董事：宋云锋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09月30日（星期三）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22日（星期二）至09月2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hotgen@hotgen.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10-50986527

邮箱：hotgen@hotgen.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9日